



# 衢州蓝天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活 性炭生产设备专业制造项目竣工环 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浙环资验字（2019）第 11 号

建设单位：衢州蓝天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www.zjhzkj.net](http://www.zjhzkj.net)

二〇一九年一月

# 报告编制说明

- 1、本报告按验收监测依据编制。
- 2、本报告的数据和检查结论来源于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3、本报告涂改无效。
- 4、本报告无本公司报告专用章无效。
-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建设单位:衢州蓝天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王志富

编制单位: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陈武洁

报告编写人:

审 核:

审 定:

建设单位:衢州蓝天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电话:13587005179

传真:/

邮编:324000

地址:衢州市东港园区柯城工业园

编制单位: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0570-3375757

传真:0570-3375757

邮编:324000

地址:衢州市衢江区华意路8号

## 目录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3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6
表四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
表五 验收监测内容.....	9
表六 验收监测结果.....	10
表七 验收监测结论.....	15
<b>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b>	<b>16</b>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件：	
附件 1 环境影响登记表	
附件 2 营业执照	
附件 3 委托函及确认书	
附件 4 环保管理小组及环保管理制度	
附件 5 检测报告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活性炭生产设备专业制造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衢州蓝天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衢州市东港园区柯城工业园				
主要产品名称	活性炭再生设备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50 套活性炭生产设备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50 套活性炭生产设备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03 年 9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03 年 10 月		
调试时间	2004 年 6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12.28-12.29		
环境影响登记表填表单位	衢州市环境保护局柯城分局环境监测站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2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	比例	/
实际总概算	350 万元	环保投资	30 万元	比例	8.57%
验收监测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2015年1月1日起实施；</p> <p>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年10月1日起实施；</p> <p>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家环境保护部，2017年11月20日；</p> <p>4、《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号，环境保护部办公厅，2015年12月30日。</p> <p>5、《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364号，2018年3月1日；</p> <p>6、《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管理规定》，浙江省环保厅，2010年1月4日；</p> <p>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国家环境保护部，</p>				

	<p>2018年5月16日；</p> <p>8、《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衢州市环境保护局柯城分局环境监测站，2003年9月16日；</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废气</p> <p>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具体标准如表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b></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27 613 1380 797">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th> <th rowspan="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sup>3</sup>）</th> <th colspan="2">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th> <th rowspan="2">周界外浓度最高点（mg/m<sup>3</sup>）</th> </tr> <tr> <th>排气筒高度（m）</th> <th>二级</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颗粒物</td> <td rowspan="2">120</td> <td>15</td> <td>3.5</td> <td rowspan="2">1.0</td> </tr> <tr> <td>30</td> <td>23</td> </tr> </tbody> </table> <p>2、废水</p> <p>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沈家污水处理厂，具体标准详见表 1-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2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b></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除 pH 均为 mg/L</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27 1115 1380 1227"> <thead> <tr> <th>污染物</th> <th>pH</th> <th>CODcr</th> <th>SS</th> <th>氨氮</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三级标准</td> <td>6~9</td> <td>500</td> <td>400</td> <td>35*</td> </tr> </tbody> </table> <p>*执行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标准</p> <p>3、噪声</p> <p>本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1-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b></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27 1541 1380 1621"> <thead> <tr> <th>类别</th> <th>昼间 dB(A)</th> <th>夜间 dB(A)</th> </tr> </thead> <tbody> <tr> <td>3 类</td> <td>65</td> <td>55</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mg/m <sup>3</sup> ）	排气筒高度（m）	二级	颗粒物	120	15	3.5	1.0	30	23	污染物	pH	CODcr	SS	氨氮	三级标准	6~9	500	400	35*	类别	昼间 dB(A)	夜间 dB(A)	3 类	65	55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mg/m <sup>3</sup> ）																								
		排气筒高度（m）	二级																												
颗粒物	120	15	3.5	1.0																											
		30	23																												
污染物	pH	CODcr	SS	氨氮																											
三级标准	6~9	500	400	35*																											
类别	昼间 dB(A)	夜间 dB(A)																													
3 类	65	55																													

##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 2.1 项目由来

衢州蓝天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10月，是一家个人独资企业，主要从事活性炭生产设备的制造及销售。企业落址于衢州市东港园区柯城工业园，实际投资350万元，实施活性炭生产设备专业制造项目。企业于2003年9月16日，经衢州市环境保护局柯城分局环境监测站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柯环登[2003]50号）。项目于2003年10月开工建设，于2004年6月项目建设完成，并投入生产。

2018年12月11日，公司委托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环保“三同时”验收监测。2018年12月，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踏勘，初步检查了环保设施的配置及运行状况，查阅和收集了相关文件和技术资料。在现场踏勘以及对相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制《衢州蓝天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活性炭生产设备专业制造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方案》。

根据《验收监测方案》，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29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测。在收集有关资料、调查和采样监测的基础上，编制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 2.2 建设内容

- 1、项目名称：活性炭生产设备专业制造项目
- 2、建设单位：衢州蓝天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 3、建设性质：新建
- 4、建设地点：衢州市东港园区柯城工业园
- 5、总投资及环保投资：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3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 8.57%。
- 6、员工及生产班制：本项目员工人数 10 人，年工作日为 300 天，生产期间实行三班制，每班 8 小时，厂区内不设食堂和宿舍。本项目工程组成表见表 2-1。

表 2-1 本项目登记表要求与实际建情况对照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登记表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	项目用水来自城市自来水厂供应，年耗水量 360 吨。
	排水系统	/	1、雨水排入园区雨水管网。 2、厂区内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沈家污水处理厂。
	供电	/	供电由城市电网引入

## 2.3 产品方案

根据业主提供资料，企业产品方案见表2-2。

表2-2 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审批产能	实际生产能力	备注
1	活性炭生产设备	套/年	50	50	/

## 2.4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清单见表 2-3。

表 2-3 本项目实际设备清单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实际设备	
			型号	数量
1	行车	条	/	1
2	剪板机	个	/	1
3	卷板机	个	/	1
4	电焊机	个	/	6
5	等离子割机	个	/	2
6	锯割机	个	/	2
7	手磨机	个	/	6
8	摇臂钻床	台	/	1
9	台钻	台	/	1



## 2.5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用量见表2-4。

表 2-4 本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清单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实际年用量
1	焊条	1 t/a
2	不锈钢	70 t/a

项目水平衡见图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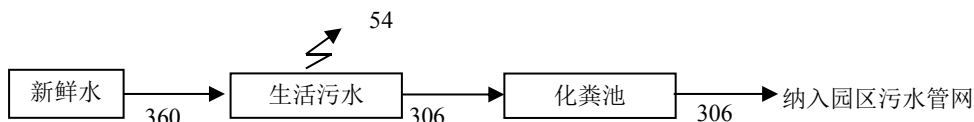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平衡图 (t/a)

## 2.6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 2.6.1 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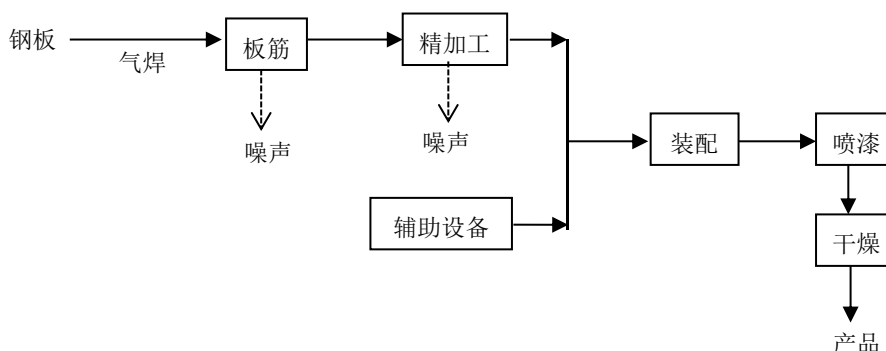


图2-2 登记表中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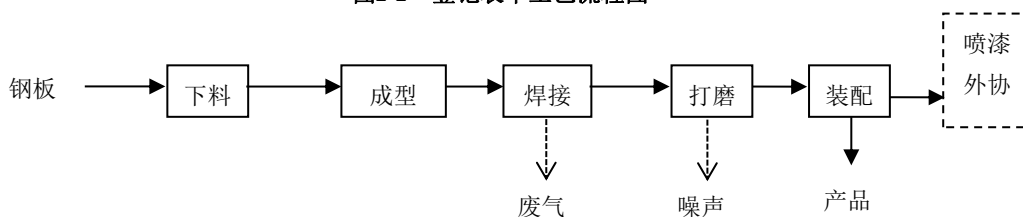


图2-3 实际工艺流程图

### 工艺流程说明：

从本项目的生产工艺来看，该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主要是噪声污染。特别是设备的装配过程中，噪声污染最大，相较于登记表中的生产工艺，喷漆工序外协，故不产生喷漆废气。焊接废气呈无组织排放，企业采取通过安装排风扇加强车间通风。

###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3.1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中的三级标准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沈家污水处理厂,经处理达标后排入乌溪江。

#### 3.2 废气

本项目喷漆工序外协,故不产生喷漆废气。产生的废气主要是焊接烟尘,焊接烟尘呈无组织形式排放,企业通过加装排风扇加强车间通风,由于产生量较少,对周围环境基本没有影响。

#### 3.3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特别是装配过程中噪声污染最大。企业已采取防震、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 3.4 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的固废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焊条及生活垃圾。金属边角料与废焊条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收集清运。详见表3-1。

3-1 项目固体废物来源及环保设施一览表

废物名称	来源	性质	实际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去向
金属边角料	原料	一般固废	5	外卖综合利用
废焊条	原料	一般固废	0.3	外卖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一般固废	1.8	环卫部门清运

#### 3.6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3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8.57%。各污染物治理费用详见表 3-2。

表 3-2 环保投资清单

治理项目	分 项	投资 (万元)
废气治理	加装排风扇等	2
废水治理	化粪池、污水管	20
噪声治理	设备减振、车间隔声	6
固体废弃物处理	环卫清运等	2
合 计		30

3.7 登记表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表3-3 登记表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序号	登记表审批意见	实际落实情况
1	施工过程中要采取有效措施减轻噪声、扬尘污染，做到达标排放。	<b>已落实</b> 施工过程中已采取有效措施减轻了噪声、扬尘污染。
2	企业必须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减轻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b>已落实</b> 企业通过建筑隔声，加装防震垫，将高噪设备尽量布置在中间等措施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	该项目在喷漆过程中还将产生少量的油漆废气，由于目前企业规模不大，喷漆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仍建议采用先进的喷漆工艺，改善车间环境，减轻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b>已落实</b> 企业喷漆工序外协，故不产生喷漆废气。

## 表四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4.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和原国家环保局颁布的监测分析方法及有关规定执行。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4-1 方法一览表

类别	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噪声	厂界噪声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噪声测量值修正	HJ 706-2014

### 4.2 监测仪器

表 4-2 监测仪器一览表

类别	仪器名称/型号	仪器编号	是否在有效期
废水	精密 pH 计	HZJC-010	是
	V-5000 可见分光光度计	HZJC-007	是
	酸式滴定管	HZJC/JL-008	是
	鼓风干燥箱	HZJZ-002	是
	电子天平	HZJC-036	是
废气	崂应 2050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采样器	HZJC-013、HZJC-014、 HZJC-015、HZJC-023、 HZJC-024、HZJC-068、 HZJC-069、HZJC-071	是
	鼓风干燥箱	HZJZ-002	是
	ME204 电子天平	HZJC-036	是
噪声	噪声统计分析仪	HZJC-001	是
	声校准器	HZJC-002	是

### 4.3 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采样和分析方法根据《浙江省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T 91-200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等分析方法执行。

样品的采集、运输、贮存及实验室分析全过程的质量保证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范》要求进行。监测人员经过须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须经过计量部门核定并在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仪器使用前经过校准。监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

## 表五 验收监测内容

### 5.1 废水

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中的三级标准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具体监测内容见表5-1。

表5-1 废水监测点位、因子及频次一览表

监测内容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排口	pH、CODcr、SS、氨氮	2天，每天4次

### 5.2 废气

无组织废气

在厂界的周界外10米范围内上风向布置1个点位，下风向布置3个点位，监测因子为颗粒物，同步测量气温、气压、风向、风速、相对湿度等气象参数监测频次为每个周期4次，监测2个周期，监测点位详见图6-2。



图5-1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 5.3 噪声

厂界四周各布设1个监测点，监测频次为有效监测2天，每天昼间监测2次，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见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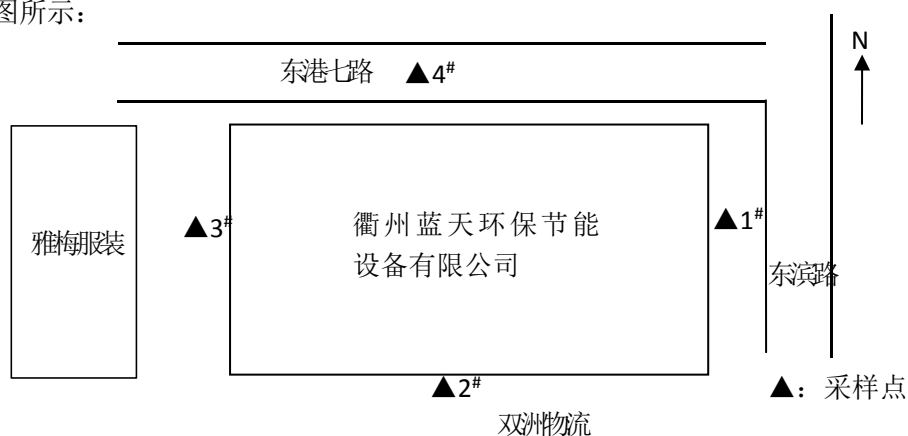


图5-2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图

## 表六 验收监测结果

### 6.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根据业主提供资料及现场核查，企业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如下表所示。

表6-1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产品名称	名称	单位	监测期间工况	
			2018.12.28	2018.12.29
活性炭生产设备	实际产量	套/天	0.16	0.16
	生产负荷	%	98	99

### 6.2 验收监测结果

#### 6.2.1 废水

本项目废水监测情况见表6-2。

表6-2 本项目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pH值无量纲，其余mg/L

采样位置及编号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pH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样品性状					
生活污水总排口 (FS20181228001)	09:50	液、黄色、微浊		7.97	197	54	29.6
生活污水总排口 (FS20181228002)	11:20	液、黄色、微浊		7.94	201	46	28.7
生活污水总排口 (FS20181228003)	13:30	液、黄色、微浊		7.93	195	44	29.3
生活污水总排口 (FS20181228004)	14:43	液、黄色、微浊		7.95	189	52	28.9
生活污水总排口 (FS20181229001)	09:42	液、黄色、微浊		7.93	205	48	29.4
生活污水总排口 (FS20181229002)	10:57	液、黄色、微浊		7.98	187	48	29.1
生活污水总排口 (FS20181229003)	13:06	液、黄色、微浊		7.95	199	50	28.1
生活污水总排口 (FS20181229004)	15:01	液、黄色、微浊		7.97	186	54	28.6

表6-3 废水检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pH值无量纲，其余mg/L

生活污水总排口	污染物名称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悬浮物
	日均值	12月28日	/	196	29.1	49
	12月29日	/	194	28.8	50	
范围	12月28日	7.93-7.97	189-201	28.7-29.6	44-54	
	12月29日	7.93-7.98	186-205	28.1-29.4	48-54	
执行标准			6-9	500	35	4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生活污水总排口中pH值范围为7.93~7.98，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测值最大日均值浓度分别为196mg/L、50mg/L，各污染物指标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即pH值范围6-9、化学需氧量≤500mg/L、悬浮物≤40mg/L。氨氮最大日均值浓度为29.1mg/L，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标准，即氨氮≤35mg/L。

### 6.2.2 废气

厂界无组织废气

采样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6-4。

表6-4 采样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风速 (m/s)	风向	气温℃	大气压 Kpa	天气
12月28日	09:30-10:30	1#上风向 (厂界东北)	3.5	东北风	4	103.60	阴
	10:40-11:40		3.2	东北风	4	103.60	阴
	13:05-14:05		3.3	东北风	5	103.52	阴
	14:30-15:30		3.4	东北风	6	103.50	阴
	09:30-10:30	2#下风向 (厂界南)	3.4	东北风	4	103.60	阴
	10:40-11:40		3.2	东北风	4	103.60	阴
	13:05-14:05		3.2	东北风	5	103.52	阴
	14:30-15:30		3.3	东北风	6	103.50	阴
	09:30-10:30	3#下风向 (厂界西南)	3.4	东北风	4	103.60	阴
	10:40-11:40		3.3	东北风	4	103.60	阴
	13:05-14:05		3.2	东北风	5	103.52	阴
	14:30-15:30		3.4	东北风	6	103.50	阴
	09:30-10:30	4#下风向 (厂界西)	3.5	东北风	4	103.60	阴
	10:40-11:40		3.4	东北风	4	103.60	阴
	13:05-14:05		3.4	东北风	5	103.52	阴
	14:30-15:30		3.2	东北风	6	103.50	阴

12月29日	09:07-10:07	1#上风向 (厂界东北)	2.8	东风	3	103.67	晴
	10:30-11:30		2.9	东风	3	103.67	晴
	13:20-14:20		2.8	东风	5	103.56	晴
	14:40-15:40		2.8	东风	4	103.59	晴
	09:07-10:07	2#下风向 (厂界南)	2.8	东风	3	103.67	晴
	10:30-11:30		2.8	东风	3	103.67	晴
	13:20-14:20		2.7	东风	5	103.56	晴
	14:40-15:40		2.8	东风	4	103.59	晴
	09:07-10:07	3#下风向 (厂界西南)	2.9	东风	3	103.67	晴
	10:30-11:30		2.8	东风	3	103.67	晴
	13:20-14:20		2.8	东风	5	103.56	晴
	14:40-15:40		2.6	东风	4	103.59	晴
	09:07-10:07	4#下风向 (厂界西)	2.8	东风	3	103.67	晴
	10:30-11:30		2.7	东风	3	103.67	晴
	13:20-14:20		2.8	东风	5	103.56	晴
	14:40-15:40		2.7	东风	4	103.59	晴

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详见表 6-5。

表6-5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sup>3</sup>

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颗粒物
12月28日	09:30-10:30	1#上风向 (厂界东北)	0.101
	10:40-11:40		0.101
	13:05-14:05		0.084
	14:30-15:30		0.085
	09:30-10:30	2#下风向 (厂界南)	0.152
	10:40-11:40		0.153
	13:05-14:05		0.136
	14:30-15:30		0.136
	09:30-10:30	3#下风向 (厂界西南)	0.186
	10:40-11:40		0.169
	13:05-14:05		0.169
	14:30-15:30		0.186
	09:30-10:30	4#下风向 (厂界西)	0.203
	10:40-11:40		0.220
	13:05-14:05		0.186
	14:30-15:30		0.203



12月29日	09:07-10:07	1#上风向 (厂界东北)	0.118
	10:30-11:30		0.084
	13:20-14:20		0.068
	14:40-15:40		0.101
	09:07-10:07	2#下风向 (厂界南)	0.169
	10:30-11:30		0.135
	13:20-14:20		0.152
	14:40-15:40		0.169
	09:07-10:07	3#下风向 (厂界西南)	0.203
	10:30-11:30		0.186
	13:20-14:20		0.186
	14:40-15:40		0.169
	09:07-10:07	4#下风向 (厂界西)	0.219
	10:30-11:30		0.186
	13:20-14:20		0.236
	14:40-15:40		0.219

根据以上监测结果可知，企业厂界4个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点的颗粒物最大值为0.236mg/m<sup>3</sup>，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监控限值要求。

### 6.2.3 厂界噪声

表6-6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地点	昼间		夜间	
		检测时间	检测值 dB (A)	检测时间	检测值 dB (A)
12月28日	1#东厂界外1米	10:06	58.9	22:06	47.3
	2#南厂界外1米	10:15	63.1	22:14	47.9
	3#西厂界外1米	10:23	61.2	22:24	45.2
	4#北厂界外1米	10:31	55.7	22:32	46.8
12月29日	1#东厂界外1米	11:03	59.2	22:10	47.9
	2#南厂界外1米	11:10	62.4	22:18	47.2
	3#西厂界外1米	11:18	60.3	22:25	46.3
	4#北厂界外1米	11:27	54.6	22:32	45.9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厂界各监测点噪声昼间测得值范围为54.6~63.1 (dB (A))，夜间测得值范围为45.2~47.9 (dB (A))，昼夜测得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昼间≤65dB；夜间≤55dB。

### 6.2.4 固（液）体废物

表6-7 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一览表

废物名称	来源	性质	实际产生 量 t/a	利用处置去向
金属边角料	原料	一般固废	5	外卖综合利用
废焊条	原料	一般固废	0.3	外卖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一般固废	1.8	环卫部门清运

### 6.2.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公司生活废水纳管排放，以年外排生活废水 306 吨计，污染物排放浓度按污水处理厂排放限值计（CODcr 浓度为 50mg/L，氨氮浓度为 5mg/L）：化学需氧量 0.0153 吨/年，氨氮 0.00153 吨/年。

本项目不排放生产废水，只排放生活废水的，其新增的生活废水排放量可以不需区域替代削减。

## 表七 验收监测结论

### 7.1 废水监测结果

根据监测结果，厂区生活污水总排口中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测值最大日均值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氨氮最大日均值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标准。

### 7.2 废气监测结果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企业厂界4个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点的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监控限值要求。

### 7.3 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厂界各监测点噪声昼间测得值范围为54.6~63.1(dB(A))，夜间测得值范围为45.2~47.9(dB(A))，昼夜测得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 7.4 固废调查结果

表7-1 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一览表

废物名称	来源	性质	实际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去向
金属边角料	原料	一般固废	5	外卖综合利用
废焊条	原料	一般固废	0.3	外卖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一般固废	1.8	环卫部门清运

### 7.5 建议

- 1、加强固废存放、转移的管理，相关固废需按规定处置。
- 2、建议建设单位进一步按照登记表要求做好噪声防治等相关工作。
- 3、本次验收只对本项目所涉及环保设施进行验收监测，企业今后若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业主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影响评价文件。

### 7.6 总结论

衢州蓝天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活性炭生产设备专业制造项目在实施过程及试运行中，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登记表中要求的环保设施和有关措施；在环保设备正常运行情况下，废水、废气达标排放，厂界噪声符合相应标准，固废处置基本符合国家有关的环保要求，基本具备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活性炭生产设备专业制造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衢州市东港园区柯城工业园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机械加工		建设性质	新建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50 套活性炭生产设备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50 套活性炭生产设备		环评单位	/				
	登记表审批机关	衢州市环保局柯城分局		审批文号	柯环登[2003]5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登记表				
	开工日期	2003 年 10 月		竣工日期	2004 年 6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98%以上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		所占比例（%）	/				
	实际总投资	3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0		所占比例（%）	8.57				
	废水治理（万元）	20	废气治理（万元）	2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6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300d			
运营单位	衢州蓝天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08027252511143		验收时间					

污染物 排放达 标与总 量控制 (工业 建设项 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 排 放 量 (1)	本期工 程实际 排放浓 度(2)	本期工 程允许 排放浓 度(3)	本期工 程产生 量(4)	本期工 程自身 削减量 (5)	本期工 程实际 排放量 (6)	本期工 程核定 排放总 量(7)	本期工 程“以新 带老”削 减量(8)	全厂实际排 放总量(9)	全厂核 定排放 总量(10)	区域平 衡替代 削减量 (11)	排放增 减量 (12)
	废水				0.0306								
	化学需氧量		196	500			0.0153			0.0153			
	氨氮		29.1	35			0.00153			0.00153			
	悬浮物		50	400									
	废气												
	二氧化硫												
	颗粒物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0.00026		0.00026			0.00026		
	与项目有 关的其他 特征污染 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排放量 t/a；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排放量 t/a。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建设单位（盖章）：衢州蓝天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二 00 三年九月

国家环境保护局监制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表一）

项目编号：柯环登[2003]50号

项目名称	活性炭生产设备专业制造		总投资	200万元	
建设单位	衢州蓝天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衢州市东港园区柯城工业园	
行业代码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依据	柯双发[2002]86号		主管部门		
工程规模			占地面积	5亩	
排水去向			环保投资		
法人代表	王志富		电话、邮编	13626701778	
主要产品名称	产量、规模	主要原辅材料用量			
		名称	现状用量	新增用量	总用量
活性炭生产设备	50套/年				
除尘器		钢板			
烘干炉					
资源及主要能源消耗					
名称	现状年用量	年增用量	年总用量		
用水					
电					
燃油					
燃气					
其它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表二）

项目平面布置示意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表三）

<p>周围环境概况</p>	<p>衢州蓝天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位于衢州市东港园区柯城工业园内，东面为东滨路，南面暂为园区办公楼，西面是雅梅服装公司，北面是新明路。</p>
<p>项目的生产及排污工艺流程</p>	<p>项目的生产及排污工艺流程如下：</p> <pre> graph LR     A[钢板] --&gt; B[板极]     B -.-&gt; C[噪声]     B --&gt; D[精加工]     D -.-&gt; E[噪声]     D --&gt; F[装配]     G[辅助设备] --&gt; F     F --&gt; H[喷漆]     H --&gt; I[干燥]     I --&gt; J[产品]     </pre>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表四)

### 项目的排污情况及环境措施简述:

该项目的主要从事活性炭专业设备的生产,主要设备有设备是车床、铣床、切割机、焊机、磨光机、钻床等设备。从该项目的生产工艺来看,该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主要是噪声污染。特别是在设备的装配过程中,噪声污染最大,因该项目地处园区内,南面是园区管委会办公楼,噪声对园区管委会办公楼有一定的影响。建议合理布局各车间,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减少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该项目在喷漆过程中还将产生少量的油漆废气,由于目前企业规模不大,喷漆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仍建议采用先进的喷漆工艺,改善车间环境,减轻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填表人:王峰

审核人:陈颖

填表时间:2003年9月16日

填表单位:衢州市环境保护局柯城分局环境监测站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表五)

审批意见:

根据环评意见,同意该项目建设。但在建设过程中要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施工过程中要采取有效措施减轻噪声、扬尘污染,做到达标排放。

二、企业必须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减轻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附件2 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8027252511143 (1/1)

名 称 衢州市蓝天环保节能设备厂  
类 型 个人独资企业  
住 所 衢州市东港开发区柯城工业园  
投 资 人 王志富  
成 立 日 期 2003年04月23日  
经 营 范 围 环保节能机械设备制造，粉尘污染治理，除尘设备安装、修理，  
钢结构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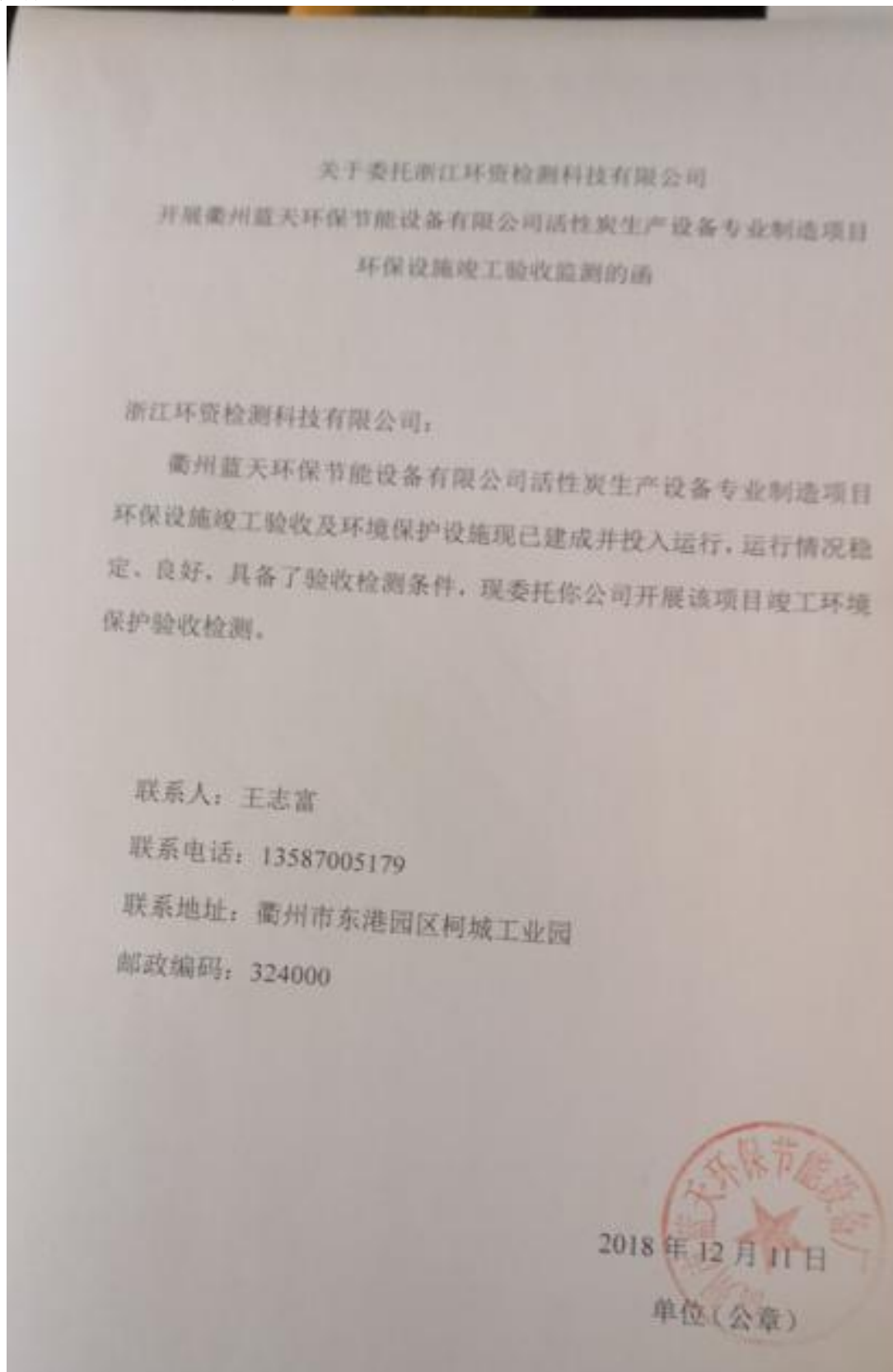
2016年07月14日

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浙江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nsxt.zji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3 委托函及确认书



###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确认书

建设单位	衢州蓝天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活性炭生产设备专业制造项目
地址	衢州市东港园区柯城工业园	联系电话	王志富：13587005179

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受委托贵公司编制的《衢州蓝天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活性炭生产设备专业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经我公司审核，同意该报告文件所述内容，主要包括：

本项目产品生产规模及其内容：50套活性炭设备生产线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进原材料→下料→成形→烘干→打磨→出厂


本项目平面布置：另图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数量及型号：剪板机 Q12Y-12x2000. 卷板机 YK36x6-200

本项目原辅材料名称及消耗量：等离子切割机、电焊机、气割。  
不锈钢板70吨 板板15吨 不锈钢焊条3吨

本项目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建成的环保设施：焊机烟尘7002g. 污水化粪池一个。

本项目废水、废气、固废的产生量、排放量。无废水、废气排放，无固废排放。



衢州蓝天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盖章)

附件 4 环保管理小组及环保管理制度

关于成立衢州蓝天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管理领导小组的文件

经研究决定，成立衢州蓝天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环保管理领导小组，名单如下：

组长：王老富 负责环保全面管理工作。

副组长：蔡金鹤，负责环保设施的设置、运行及排放。

组员：蔡有仙，负责环保制度的建立和实施。

组员：周炳福，负责环保记录和固废的处置。

衢州蓝天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衢州蓝天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环  
保  
管  
理  
制  
度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浙环检气字(2019)第 010404 号

项 目 名 称 : 活性炭生产设备专业制造项目无组织废气委  
托检测(验收检测)

委 托 单 位 : 衢州蓝天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说 明

一、本报告无批准人签名，或涂改，或未加盖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及其骑缝章均无效；

二、本报告正文共 2 页，一式 2 份，发出的报告与留存报告一致；部分复制无效；完整复制后应加盖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

三、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四、由委托方采样送检的样品，本报告只对来样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结果仅对采样（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五、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向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提出。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衢州市衢江区樟潭街道华意路 8 号

邮编：324000

电话：0570-3375757

传真：0570-3375757

浙环检气字(2019)第010404号

样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方及地址: 衢州蓝天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委托日期: 2018年12月11日

采样方: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采样日期: 2018年12月28日-29日

采样地点: 衢州蓝天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厂界四周

检测地点: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实验室

检测日期: 2018年12月28日-29日

仪器名称及仪器编号: 崂应2050空气/智能TSP综合采样器(HZJC-013、HZJC-014、HZJC-015、HZJC-023)、电子天平(HZJC-036)、恒温恒湿箱(HZFY-065)

检测方法依据: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5432-1995)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见表1)

浙环检气字(2019)第010404号

表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sup>3</sup>

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颗粒物
12月28日	09:30-10:30	1#上风向 (厂界东北)	0.101
	10:40-11:40		0.101
	13:05-14:05		0.084
	14:30-15:30		0.085
	09:30-10:30	2#下风向 (厂界南)	0.152
	10:40-11:40		0.153
	13:05-14:05		0.136
	14:30-15:30		0.136
	09:30-10:30	3#下风向 (厂界西南)	0.186
	10:40-11:40		0.169
	13:05-14:05		0.169
	14:30-15:30		0.186
	09:30-10:30	4#下风向 (厂界西)	0.203
	10:40-11:40		0.220
	13:05-14:05		0.186
	14:30-15:30		0.203
12月29日	09:07-10:07	1#上风向 (厂界东北)	0.118
	10:30-11:30		0.084
	13:20-14:20		0.068
	14:40-15:40		0.101
	09:07-10:07	2#下风向 (厂界南)	0.169
	10:30-11:30		0.135
	13:20-14:20		0.152
	14:40-15:40		0.169
	09:07-10:07	3#下风向 (厂界西南)	0.203
	10:30-11:30		0.186
	13:20-14:20		0.186
	14:40-15:40		0.169
	09:07-10:07	4#下风向 (厂界西)	0.219
	10:30-11:30		0.186
	13:20-14:20		0.236
	14:40-15:40		0.219

编制: 王楠

校核: 58204

批准人: 张

批准日期: 2019.11.4



浙环检噪字(2019)第010404号

附件1: 检测期间气象条件说明

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风速(m/s)	风向	气温℃	大气压 Kpa	天气	
12月28日	09:30-10:30	3.5	东北风	4	103.60	阴	
	10:40-11:40	1#上风向 (厂界东北)	3.2	东北风	4	103.60	阴
	13:05-14:05		3.3	东北风	5	103.52	阴
	14:30-15:30		3.4	东北风	6	103.50	阴
	09:30-10:30		3.4	东北风	4	103.60	阴
	10:40-11:40	2#下风向 (厂界南)	3.2	东北风	4	103.60	阴
	13:05-14:05		3.2	东北风	5	103.52	阴
	14:30-15:30		3.3	东北风	6	103.50	阴
	09:30-10:30		3.4	东北风	4	103.60	阴
	10:40-11:40	3#下风向 (厂界西南)	3.3	东北风	4	103.60	阴
	13:05-14:05		3.2	东北风	5	103.52	阴
	14:30-15:30		3.4	东北风	6	103.50	阴
	09:30-10:30		3.5	东北风	4	103.60	阴
	10:40-11:40	4#下风向 (厂界西)	3.4	东北风	4	103.60	阴
	13:05-14:05		3.4	东北风	5	103.52	阴
	14:30-15:30		3.2	东北风	6	103.50	阴
09:07-10:07	1#上风向 (厂界东北)		2.8	东风	3	103.67	晴
10:30-11:30		2.9	东风	3	103.67	晴	
13:20-14:20		2.8	东风	5	103.56	晴	
14:40-15:40		2.8	东风	4	103.59	晴	
12月29日	09:07-10:07	2#下风向 (厂界南)	2.8	东风	3	103.67	晴
	10:30-11:30		2.8	东风	3	103.67	晴
	13:20-14:20		2.7	东风	5	103.56	晴
	14:40-15:40		2.8	东风	4	103.59	晴
	09:07-10:07	3#下风向 (厂界西南)	2.9	东风	3	103.67	晴
	10:30-11:30		2.8	东风	3	103.67	晴
	13:20-14:20		2.8	东风	5	103.56	晴
	14:40-15:40		2.6	东风	4	103.59	晴
	09:07-10:07	4#下风向 (厂界西)	2.8	东风	3	103.67	晴
	10:30-11:30		2.7	东风	3	103.67	晴
	13:20-14:20		2.8	东风	5	103.56	晴
	14:40-15:40		2.7	东风	4	103.59	晴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浙环检噪字（2019）第 010402 号

项目名称：活性炭生产设备专业制造项目噪声委托  
检测（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衢州蓝天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浙江环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说 明

一、本报告无批准人签名，或涂改，或未加盖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及其骑缝章均无效；

二、本报告正文共 1 页，一式 2 份，发出的报告与留存报告一致；部分复制无效；完整复制后应加盖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

三、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四、由委托方采样送检的样品，本报告只对来样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结果仅对采样（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五、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向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提出。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衢州市衢江区樟潭街道华意路 8 号

邮编：324000

电话：0570-3375757

传真：0570-3375757



浙环检噪字(2019)第010402号

样品类别: 噪声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方及地址: 衢州蓝天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委托日期: 2018年12月11日  
 检测方: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日期: 2018年12月28日-29日  
 检测地点: 衢州蓝天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厂界四周东、南、西、北厂界外1米处共4个检测点  
 检测仪器名称及编号: 多功能声级计(HZJC-033)、声校准器(HZJC-002)  
 检测方法依据: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检测结果:

表1 厂界四周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地点	昼间		夜间	
		检测时间	检测值 dB(A)	检测时间	检测值 dB(A)
12月28日	1#东厂界外1米	10:06	58.9	22:06	47.3
	2#南厂界外1米	10:15	63.1	22:14	47.9
	3#西厂界外1米	10:23	61.2	22:24	45.2
	4#北厂界外1米	10:31	55.7	22:32	46.8
12月29日	1#东厂界外1米	11:03	59.2	22:10	47.9
	2#南厂界外1米	11:10	62.4	22:18	47.2
	3#西厂界外1米	11:18	60.3	22:25	46.3
	4#北厂界外1米	11:27	54.6	22:32	45.9

编制: 毛柏松

校核: 王明

批准人: 王明

批准日期: 2018.12.14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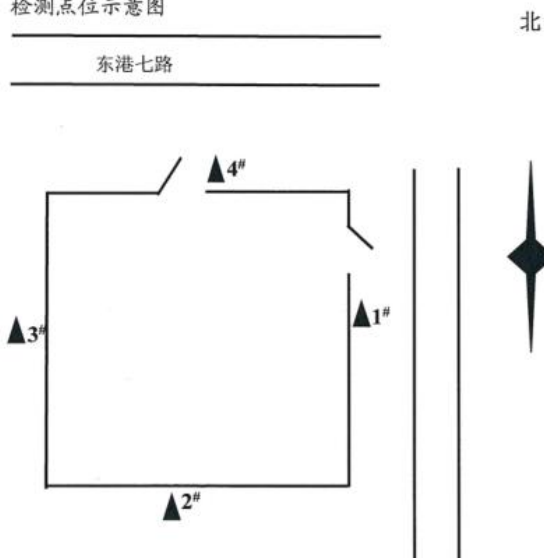
浙环检噪字(2019)第010402号

附件1 检测现场环境条件记录

表1 气象条件

检测日期	检测位置	风速(m/s)	风向	气温℃	大气压Kpa	天气
12月28日	1#东厂界外1米	3.2	东北风	4	103.60	阴
	2#南厂界外1米	3.2	东北风	4	103.60	阴
	3#西厂界外1米	3.1	东北风	4	103.60	阴
	4#北厂界外1米	3.2	东北风	4	103.60	阴
12月29日	1#东厂界外1米	2.8	东北风	3	103.67	晴
	2#南厂界外1米	2.8	东北风	3	103.67	晴
	3#西厂界外1米	2.7	东北风	3	103.67	晴
	4#北厂界外1米	2.7	东北风	3	103.67	晴

图1 检测点位示意图



注：1#为东厂界外1米，主要声源为交通  
 2#为南厂界外1米，主要声源为设备  
 3#为西厂界外1米，主要声源为设备  
 4#为北厂界外1米，主要声源为交通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Limited



#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浙环检水字（2019）第 010406 号

项目名称：活性炭生产设备专业制造项目废水委托检测  
(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衢州蓝天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浙江环检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说 明

一、本报告无批准人签名，或涂改，或未加盖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及其骑缝章均无效；

二、本报告正文共 2 页，一式 2 份，发出的报告与留存报告一致；部分复制无效；完整复制后应加盖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

三、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四、由委托方采样送检的样品，本报告只对来样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结果仅对采样（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五、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向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提出。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衢州市衢江区樟潭街道华意路 8 号

邮编：324000

电话：0570-3375757

传真：0570-3375757

浙环检水字(2019)第010406号

样品类别: 废水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方及地址: 衢州蓝天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委托日期: 2018年12月11日

采样方: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采样日期: 2018年12月28日-29日

采样地点: 衢州蓝天环保节能设备有限公司生活污水总排口

检测地点: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实验室

检测日期: 2018年12月28日-29日

仪器名称及仪器编号: 精密 pH 计 (HZJC-010)、V-5000 可见分光光度计 (HZJC-007)、酸式滴定管 (HZJC/JL-008)、鼓风干燥箱 (HZFZ-002)、电子天平 (HZJC-036)

检测方法依据: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见表1)

—  
—  
—  
—  
—

浙环检水字(2019)第010406号

表1 检测结果表

单位: pH为无量纲, 其他mg/L

采样位置及编号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pH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样品性状				
生活污水总排口 (FS20181228001)	09:50	液、黄色、微浊	7.97	197	54	29.6
生活污水总排口 (FS20181228002)	11:20	液、黄色、微浊	7.94	201	46	28.7
生活污水总排口 (FS20181228003)	13:30	液、黄色、微浊	7.93	195	44	29.3
生活污水总排口 (FS20181228004)	14:43	液、黄色、微浊	7.95	189	52	28.9
生活污水总排口 (FS20181229001)	09:42	液、黄色、微浊	7.93	205	48	29.4
生活污水总排口 (FS20181229002)	10:57	液、黄色、微浊	7.98	187	48	29.1
生活污水总排口 (FS20181229003)	13:06	液、黄色、微浊	7.95	199	50	28.1
生活污水总排口 (FS20181229004)	15:01	液、黄色、微浊	7.97	186	54	28.6

以下空白

六福公司

编制: 王旭玲

校核: \_\_\_\_\_

批准人: 王旭玲

批准日期: \_\_\_\_\_

